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职，依法对公司规范运作、合规经营、内控建设、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有效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列席了 8 次董事会，出席了 2 次股东大会。监事会议具体如下：

1、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5)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 (6)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 (7)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9) 《关于拟出售盘活部分不动产的议案》；
- (1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11) 《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的议案》。

2、2021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2)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2021年5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 (2)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4、2021年7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 (2) 《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5、2021年8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2) 《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6、2021年9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拟清算、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7、202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8、2021年11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内部控制等进行了监督检查，并形成如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和日常审查等方式对公司的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相关规范、决策科学合理，内部控制制度完善，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诚信、勤勉履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制度和经营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与审核，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严格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没有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4、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

5、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核查，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及行业特点，

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各项业务活动有序、有效开展，确保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6、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等相关要求，对公司利润分配方案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7、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工作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工作情况进行了核查监督，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严格执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规范信息传递流程，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泄露内幕信息、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或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等违规行为，有效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三、监事会 2022 年工作展望

2022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会各项职责，恪尽职守，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合法权益。

1、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召开监事会会议，依法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检查，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2、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有效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合规经营，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运行，进一步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合法权益。

3、监事会将持续推进自身建设，不断学习，拓宽专业知识、提升监督检查

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3月30日